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ENTURY ENTERTAIN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完成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謹此提述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五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經補充認購協議所補充)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認購協議(經補充認購協議所補充)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及本金額合計為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已獲發行。

股本重組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生效後及緊接認購協議(經補充認購協議所補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128,247,561股股份。緊隨發行可換股債券後，認購人於本金額合計為5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中擁有權益，並賦予認購人權利以每股股份0.50港元的初始轉換價認購100,000,000股轉換股份，惟受調整所限。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可換股債券獲轉換。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下表載列本公司之股權架構：(i)於本公告日期；及(ii)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自本公告日期起及直至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日期概無其他變動)，惟僅供說明之用：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發行及 可換股債券悉數 轉換為轉換股份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吳文新先生 (附註1)	35,872,196	27.97	135,872,196 (附註2)	59.53
鄭慧敏女士	9,621,212	7.50	9,621,212	4.22
黃偉強先生	8,690,000	6.78	8,690,000	3.80
黃錦華先生	8,254,212	6.44	8,254,212	3.62
公眾股東	65,809,941	51.31	65,809,941	28.83
	<u>128,247,561</u>	<u>100.00</u>	<u>228,247,561</u>	<u>100.00</u>

附註：

1. 吳文新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2. 可換股債券之轉換須受通函第32頁所載「行使轉換權之限制」所規限。

承董事會命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文新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吳文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吳慧儀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楊佩嫻女士、李志輝先生及施念慈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